

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市府路1號7樓東北區
承辦人：林芳玲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778
傳真：02-27278058
電子郵件：la_ivylin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環綜字第11230448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評選簡章及簡報格式1份 (26658995_1123044888_1_ATTACH1.odt、
26658995_1123044888_1_ATTACH2.pptx)

主旨：為表揚本市環境維護及環境教育之優良環保志義工暨團體，本局辦理「112年度臺北市環保志義工環保獎章暨績優環保義工隊評選」活動，檢送評選簡章及簡報格式如附件，惠請轉知所屬推薦績優人員及團隊參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表揚本市環境保護及環境整潔之優良環保志義工暨團體，藉此提升環保志工、義工及企業榮譽感，強化民眾綠色意識，期許影響更多市民與企業投入環保行動，以協助本市各項環保工作推動，本局將辦理旨揭評選活動，自即日起受理報名至112年7月31日（一）止，敬請踴躍參選。
- 二、本評選個人獎環保獎章部分共有「環保義工人員」、「環保專職人員」及「環保志工」等3種獎項；團體獎共有「績優環保義工隊（社會組）」及「績優環保義工隊（學校組）」等2種獎項，獲獎志義工人員及團體將由本局公開表揚績優環保事蹟。
- 三、本評選採書面報名方式，請依評選簡章規定提供參選資

永春高中 1120621



NCAA1123016402

料，將書面資料及光碟1份於報名期限前（以郵戳為憑）寄至本局，詳細報名資格、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請參閱評選簡章，評選簡章電子檔可於本局網站/最新消息項下(<http://www.dep.gov.taipei/>)下載，敬請自行下載運用。

四、敬請本府教育局及區公所協助轉知所轄志工及義工分隊踴躍參選。

五、如對本評選活動有相關問題，歡迎電洽富聯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謝東憲先生（電話：02-37652101轉53）本局綜合企劃科林芳玲小姐，（電話：02-27208889轉1778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內湖垃圾焚化廠、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木柵垃圾焚化廠、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北投垃圾焚化廠、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環保稽查大隊除外)

副本：富聯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